附件3

佛山市优秀创业项目审核要素

（主要内容和要求）

专家组从以下八个方面对佛山市优秀创业项目发展情况进行独立审核。

 一、经营业务：项目符合国家和佛山市产业发展导向，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能对我市大众创业起到典型示范作用。

　　二、创新能力：有一定的技术含量、技术优势及市场价值，创新性较强。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优先考虑。

三、市场前景：已对市场进行细致调查，对调查结果进行科学分析，项目具有明确的目标市场及竞争优势，具有一定的发展潜力、市场竞争力和社会效益，发展前景良好。

四、市场营销：制定了项目发展的全盘战略及各阶段的目标。对项目的市场竞争、市场细分、营销渠道等定位清晰准确，目标科学合理，实施方案操作性强。

五、组织管理：创业者或创业团队有一定的企业管理及实施计划能力，团队分工合理，企业内部形成功能完整的组织结构。

六、财务状况：财务报表规范严密，财务分析清晰合理。融资方案符合实际，对资金需求、收益预测、退出策略有比较完善的测算。

 七、风险承受力：对企业在经营中可能遇到的风险有较充足的考虑，形成较全面的、切实可行的风险应对方案。

 八、带动就业情况：能较好地吸纳、带动包括高校毕业生在内的其他人员实现就业，并按规定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